

赴广东佛山举办“多彩贵州风·锦绣黔东南” 书画摄影展征稿启事

为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在党的二十大报告中提出的“推进文化自信自强，铸就社会主义文化新辉煌”，加强黔东南“桥头堡”建设，充分展示我州“两个宝贝”，提高黔东南的知名度、美誉度和吸引力，助推我州更好地融入粤港澳大湾区战略合作，进一步推动黔东南、佛山两地的文艺交流，黔东南州文联近期将组织一批优秀书法、美术、摄影作品赴广东省佛山市举办“多彩贵州风·锦绣黔东南”书画摄影展，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。

一、组织机构

主办单位：黔东南州文学艺术界联合会、佛山市文学艺术界联合会、佛山市石景宜刘紫英伉俪文化艺术馆、佛山市城市展览馆

承办单位：黔东南州文联书法家协会、黔东南州文联美术家协会、黔东南州文联摄影家协会

协办单位：佛山市书法家协会、佛山市美术家协会、佛山市摄影家协会

二、时间安排

征稿时间：2023年7月6日——7月11日

评选制作：2023年7月12日——7月20日

展出时间：2023年7月21日——8月10日

展出地点：佛山市石景宜刘紫英伉俪文化艺术馆（书法、美术作品）、佛山市城市展览馆（摄影作品）

网上展播宣传：佛山市、黔东南州文联网站和微信公众号平台，并推荐给两地其他新媒体、网站。

三、征集内容

1.书法作品书写内容须反映黔东南人文景观、山水风光、民族文化的诗、词、赋等，也可自创。

2.美术作品须反映黔东南自然之美、人文之美、生态之美，以及黔东南新时代乡村振兴背景下的和美城乡建设成就。

3.摄影作品反映黔东南州“两个宝贝”，有利于提高锦绣黔东南的知名度、美誉度和吸引力的题材；反映黔东南州文化旅游资源，有利于吸引佛山市以及粤港澳大湾区市民来黔东南旅游观光、采风创作、研学体验等方面的题材；反映黔东南州人民热情好客以及良好的区位优势、便利快捷的交通网络、日益完善的旅游服务设施等方面的题材；反映佛山市与黔东南州开展新一轮东西部协作以来所取得的新成果、新经验、新典型等方面的题材。

四、征集对象

黔东南州书法家、美术家、摄影家以及广大书法、美术、摄影爱好者均可参加。

五、征集设置

征集书法作品 40 幅、美术作品 60 幅、摄影作品 100 幅(含

组照)。

本次展览属于文艺交流公益专业展览，不付稿酬，入展作品均颁发荣誉证书，盖主办单位公章，留着纪念，并作为评先评优参考条件。

黔东南州书法、美术、摄影爱好者的作品入展，可以作为加入黔东南州相应专业文艺家协会条件之一。

六、征集规则

1.所有参展作品必须是符合本次展览主题，摄影作品必须是在黔东南州境内拍摄的。

2.根据展馆要求，入展书法作品一律为竖幅，规格为：六尺整纸（212X112）10幅、六尺对开（212X70）20个、四尺整纸（173X84）10幅、四尺斗方（99X99）10幅，每个作者可以根据以上规格各投稿1幅，书法作品要写作品名称、作品尺寸、创作时间、作者姓名、手机号码，草书、篆书要附释文。

3.根据展馆要求，入展美术作品为中国画，一律为竖幅，规格为：六尺整纸（212X112）10幅、六尺对开（212X70）10幅、四尺整纸（173X84）20幅、四尺斗方（99X99）20幅，每个作者可以根据以上规格各投稿1幅，美术作品要写作品名称、作品尺寸、创作时间、作者姓名、手机号码。

4.摄影作品每位投稿作者限5幅（组）以内，彩色与黑白均可，单幅或组照（4张—12张）均可，组照按一幅作品计算，组照请自行拼版，建议横竖比例为3：2，JPG格式，压缩文件建

议不低于 5MB，须含有完整的 exif 数据，胶片拍摄的请扫底。

5.主办、承办单位有权在著作权存续期内，以复制、发行、展览、放映、信息网络传播、汇编等方式使用入展作品作公益宣传。

6.投稿者应保证其为所投送作品的原创作者，并对该作品的整体及局部均拥有独立、完整、明确、无争议的著作权；投稿者还应保证其所投送的作品不侵犯第三人的包括著作权、肖像权、名誉权、隐私权等在内的合法权益。

7.对于足以妨害公序良俗的作品及行为，一经发现将立即取消入展资格。“妨害公序良俗的作品及行为”包括但不限于可能严重误导公众认知、具有欺诈性质等一切违反法律、道德、公共秩序或善良风俗的情形。作品内容积极向上，意识形态方向正确。

8.所有书画作品原稿退回作者，如果展馆有意收藏作品，须征求作者本人同意。

七、投稿须知

本次展览因为展览馆档期时间紧，截稿日期为 2023 年 7 月 11 日止，请大家积极支持参与，按照时间要求和作品类别投稿。

1.书法作品请邮寄或者交到州文联组联部，地址：凯里市金井路 11 号州人防大楼 902 室，联系人：曾正军，联系电话：13595518555。

2.美术作品请邮寄或者交到凯里学院美术与设计学院，地址：凯里经济开发区开元大道三号，联系人：潘绍雄，联系电话：

15185621166。

3.摄影作品请打包发至电子邮箱 qdnzwl8223648@163.com，并注明作品名称、创作地点、本人姓名、手机号码，如“《梦幻华章》+西江+吴建国+1390855xxxx.zip”。联系人：时玲，联系电话：18985830612。

八、其它事项

1.评选活动遵守有关法律法规，秉承“公开、公平、公正”的原则，从黔东南州文艺人才库中抽选专家组成评审委员会，对参展作品进行评审，由黔东南州文联书协、美协、摄协推荐入展优秀作品，州文联负责把关。

2.为了扩大宣传我州广大艺术家的作品，原则上入展作品的作者一般只选1幅最优秀作品，特别优秀的除外。

3.本活动解释权属主办方，凡投稿者，即视为同意本征稿启事之所有规定。

黔东南州文学艺术界联合会

2023年7月6日